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连云港琴岛110千伏输变电工程

项目编号 2020-320707-44-02-116440

建设地点 连云港市赣榆区、连云区

验收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2024 年 8 月 1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连云港琴岛110千伏输变电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连云港市水利局， 连水许可〔2022〕28号，2022年8月2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连供电建〔2021〕88号，2021年8月3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年10月~2024年5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连云港市水利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江苏奥诺电能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连云港市水利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常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华伦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 号）》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 日在南京市主持召开连云港琴岛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技术评审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和水土保持监测单位连云港市水利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工程设计单位江苏奥诺电能科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常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华伦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连云港琴岛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位于连云港市赣榆区青口镇和连云区青口盐场，为新建建设类输变电工程。建设内容为：新建 110 千伏变电站 1 座，新建架空线路 8.821 公里，新建电缆线路 0.485 公里，利旧电缆线路 1.56 公里，具体包括①新建 110 千伏琴岛智能变电站；②三洋～琴岛 110 千伏线路工程：线路路径总长度为 7.761 公里，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 6.238 公里，新建双回单挂线路 0.043

公里,新建电缆线路 0.45 公里,利用已有电缆通道敷设电缆线路 1.03 公里,新建铁塔 24 基,均采用灌注桩基础;③海头~东沙 T 接琴岛变电站 110 千伏线路工程:线路路径总长度为 3.555 公里,新建双回架空线路 2.540 公里,新建电缆线路 0.485 公里,利用已有电缆通道敷设电缆线路 0.530 公里,新建铁塔 18 基,均采用灌注桩基础。工程于 2022 年 10 月开工,2024 年 5 月完工。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1 年 8 月 3 日,连云港市水利局以《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连水许可〔2022〕28 号)文件,对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做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4.88 公顷。

(三) 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21 年 8 月 3 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以《国网连云港供电公司关于先锋 110 千伏输变电等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连供电建〔2021〕88 号)文件,对本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做了批复。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2 年 10 月至 2024 年 6 月,连云港市水利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成立监测小组开展了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连云港琴岛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达 97.2%,土壤流失控制比达 1.33,渣土防护率达 98.2%,表土保护率达 96.1%,林草植被恢复率达 96.2%,林草覆盖率达 67.3%。

(五)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4年7月，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连云港琴岛110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 高		
成员	黄轶康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曹 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专 职		
	翟晓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 工		技术审评单位
	黄利亚	江苏省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总站	教 高		特邀专家
	尹建军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 工		
	李亚楠	连云港市水利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 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孙存喜	连云港市水利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 工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朱 银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张兆开	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 监		监理单位
	吕 柏	常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毕环宇	四川华伦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查 军	江苏奥诺电能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单位	